

各縣婦聯：

茲接省婦聯關於調訓第四期學員的通知。為繼續提高婦女幹部的政治業務水平。第四期仍調婦女幹部學習，決定我區學員十九人，為有利於學習去兩個縣婦聯副主任帶領學習。

一、學員名額分配如下：

清平劉榮鳳、臨清李秀真、館陶趙玉娥。除指定名額外，各縣抽調一名區婦聯主任。陽谷、聊城、館陶三個縣抽調區婦聯主任和區婦聯委員各一名。其餘縣最好是區婦聯主任為適宜。

二、學員條件：

1、區婦聯主任及少數區婦聯幹事。

2、身體健康，沒有慢性傳染病，能堅持學習者。

3、懷孕兩個月以內又能堅持學習者。

三、學習時間暫定為四個月。

四、調訓學員的供給問題：

1、調訓在職幹部在學習期時，其個人待遇，包括個人生活費、病員補貼費、醫藥費，仍由原機關按時供給，學校只供給公用開支部份。

2、調訓學員來校時的旅差費，由原送機關担負，畢業後赴工作機關的旅差費，由學校負責發給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1、各縣婦聯切實注意審查有慢性病不能堅持學習的和有傳染病的同志，一律不要送來學習。

2、各縣有帶孩子的要早聯系，儘量少帶或不帶。

3、來學習的學員一律要帶幹部材料，最好是最近的材料。

4、集合日期，暫定為六月初，具體日期另行通知。
 5、各縣婦聯接此通知後，應及早研究通知被調學員早作準備，以便到校後安心學習。
 準備調整的婦女幹部一律不調。

汪克敏 何樂
 城太區支一處

聊城專婦聯會

一九五五年五月十三日

